



请记住这些闪亮的名字

编者按

本版是部分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模工作影像志。

我们选取9位来自不同省份的公安系统一级英模照片集中呈现。他们在各自岗位上，以忠诚为底色，以担当为铠甲，用日复一日的坚守与付出，在平凡的岗位上书写了不平凡的人生华章。

搜集这些影像的过程，是一场与时光的对话。“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称号的评选始于20世纪80年代初，自此，这一嘉奖便成为公安队伍中的至高荣誉，见证了一代又一代人民警察的初心传承与使命接力。本版收录的图片，每一幅画面都镌刻着时代的印记，每一位英模的事迹都诉说着不朽的忠诚——请记住这些闪亮的名字，他们不仅是历史的注脚，更是精神的路标。

这些照片没有任何修饰，但是它们无声地定格了9位英模最真实的工作瞬间。有的照片，看起来甚至极其平淡，毫不“出彩”。但是，我们愿意将目光在此停留，透过一张张照片，用心阅读英模们的事迹。无论是以命相搏的战斗，还是日复一日的坚守，无数不曾有机会被记录的伟大瞬间，其实早已凝聚成一种精神，扎根在这支英雄辈出的队伍之中。

英模的功绩，从来不止于影像或文字，而是镌刻在山河无恙的安宁里，在万家灯火的璀璨里，在群众眉眼间的笑意里。

一个有希望的民族不能没有英雄，一个有前途的国家不能没有先锋。愿这组跨越四十余年时光的影像，成为一条传承的纽带，让英模精神穿透岁月，直抵人心。让每一个凝视画面的人，都能读懂“人民公安为人民”的深刻内涵，都能汲取不畏艰难、甘于奉献、奋勇争先的精神力量。



谢德蓉

1934年7月出生，退休前任重庆市渝中区公安分局大阳沟派出所教导员。在工作条件有限的年代，做户籍民警没有“其他绝招”，就是靠“脑勤、口勤、手勤、脚勤”，她每天背5户居民资料，半年时间就将管辖片区内7000人的情况全部烂熟于胸。在七星岗法院和凤雷街(老街名)片区当民警时，她常常组织片区居民学习政策，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1980年，谢德蓉被授予“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图为谢德蓉照顾辖区生病老人。

重庆市公安局供图



黎定琦

1965年9月出生，现为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副政委。1999年，他在与持枪劫匪的战斗中负伤，导致右眼失明，左眼视力仅为0.02。至今，他的双眼和胸部仍有10多粒铁砂无法取出。负伤后，黎定琦原本可以调到相对轻松的岗位，但他不愿“躺在功劳簿上过日子”。干好刑警，侦破案件，仍然是他最想干的事。2008年，黎定琦被授予“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因为视力所限，黎定琦在日常工作中必须借助放大镜看材料。

本报记者 邢东伟 摄



王影

1968年8月出生，生前任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公安局阿城分局原党组书记，松峰山派出所所长。在担任哈尔滨市阿城区松峰山派出所所长期间，他22年如一日服务山区群众，不断坚定“为山村百姓创造稳定和谐环境，改变贫困山区落后面貌”的信念，始终坚持“紧紧依靠群众、处处服务群众、事事为群众着想”的理念，与人民群众结下了深厚的手足之情，成为山村群众的贴心人。2010年被授予“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2013年5月2日，王影因病医治无效逝世。图为2008年10月30日傍晚，王影(右)来到三清村一户村民家调解邻里矛盾。

潘国忠 摄



刘安

1965年6月出生，生前系北京市公安局丰台分局蒲黄榆派出所社区民警兼东铁匠营街道蒲黄榆第二社区党委副书记。从警34年，刘安始终扎根社区，以饱满的工作热情和强烈的责任感践行雷锋精神。他组织社区各行各业人员成立“社区爱民服务团队”；长年悉心照料辖区69位孤寡、空巢老人；资助偏远地区的28名贫困儿童，用心血、汗水和生命演绎了扎根基层、爱民为民的华彩篇章。2021年3月7日，刘安在工作岗位上突发疾病，抢救无效因公殉职。同年，刘安被追授“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图为刘安生前为辖区内一位无法出门的老人提供上门理发服务。

北京市公安局丰台分局供图



张叶良

1962年7月出生，生前任浙江省杭州市公安局萧山区分局治安大队副大队长。2004年1月4日晚，面对挥舞尖刀拒捕的歹徒，他不顾生死阻拦，受重伤后仍奋力追撵，楼道墙上留下了他一个个血手印。他的坚持，为成功抓捕争取了宝贵时间，也让他流尽了生命中的最后一滴血。“抓住没有……”这是他留给同事的最后一句话。同年，张叶良被追授“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图为张叶良(中)生前与同事在案件侦办中探讨布置工作。

浙江省杭州市公安局萧山区分局供图



许奎

1981年11月出生，现任湖北省武汉市公安局视频侦查支队政委。从警20余年，他一直奋战在侦查破案一线。但凡辖区发案，不论值班还是休息，他必到现场。2015年1月，以他名字命名的工作站——许奎工作站成立，工作站参与分局80%以上案件侦破，涌现出一批刑侦骨干。2018年，许奎被授予“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图为许奎(左)担任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区分局刑事侦查大队政治教导员期间指导民警办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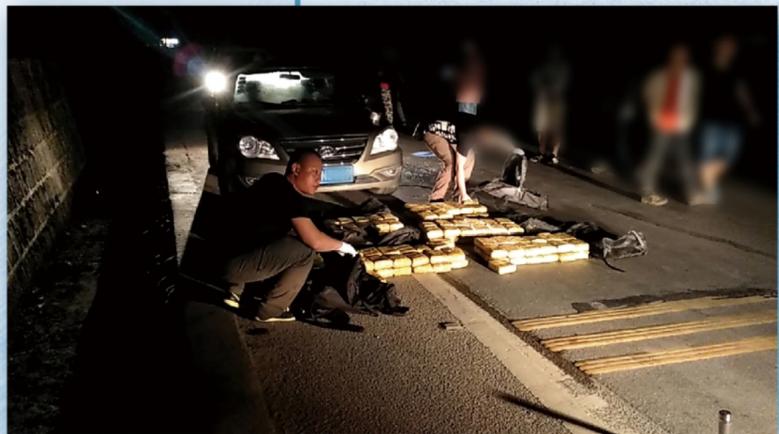
湖北省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分局供图



潘东升

1964年9月出生，生前系福建省公安厅党委委员，福州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梳理潘东升的工作轨迹，不难发现，每到一处，他都能充分发挥特长，大胆创新，有力推动公安信息化建设发展。从泥石流抢险救灾，到重大火灾救援……面对一次又一次急难险重任务，他总是靠前指挥、冲锋在前。2021年9月25日，因长期超负荷工作，积劳成疾，潘东升在重要会议安保维稳工作岗位上突发疾病，因公牺牲，年仅57岁。同年，他被追授“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图为2019年10月17日，潘东升(前右)在福州市公安局宏路派出所调研。

福建省福州市公安局供图



蔡晓东

1983年5月出生，生前任云南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西双版纳边境管理支队执法调查队副队长。蔡晓东长期从事缉毒工作，参与侦办毒品案件247起，参加专项缉毒行动358次，抓获犯罪嫌疑人249人，缴获毒品1609.56公斤。2021年12月4日，在边境执行抓捕毒品任务时，蔡晓东与持枪毒贩殊死搏斗，身负重伤经抢救无效牺牲。图为2017年9月，蔡晓东(左)带队抓捕毒贩，抓获两名缅甸籍毒贩，查获毒品169.7公斤。2022年，蔡晓东被追授“全国公安系统一级英雄模范”。

曾玉祥 摄